

2017.04.02 靈修分享：拉著他、扶起他

文：丘澤明宣教師

預備講章的時候，是我與上帝親近的時候，因為在思考經文時，我就是在靈修中。因此，當在經文中有新的亮光、發現、提醒的時候，實在很想在講道中分享出來。不過講道是有特定的主題和目標，也有時間上的限制，實在需要取捨，不能將經文所有訊息一一細說。感恩有這平台，讓我可以當分享。

在《使徒行傳》第三章裡，記述了彼得和約翰進入聖殿前所行的一個醫治神蹟，他們讓一個天生癱腿已有四十多年的人，能夠起來行走。醫治過程在《徒》3:7-8 這樣記載「7 於是拉著他的右手，扶他起來；他的腳和踝子骨立刻健壯了。8 就跳起來，站著，又行走，同他們進了殿，走著，跳著，讚美神。」

為何經文要仔細地描述是「拉他的右手」呢？這令我想起在詩篇裡，數節關於「右邊」的經文：詩 16:8-9「8 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，因他在我右邊，我便不致搖動。9 因此，我的心歡喜，我的靈快樂；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。」80:17-18「17 願你的手扶持你右邊的人，就是你為自己所堅固的人子。18 這樣，我們便不退後離開你；求你救活我們，我們就要求告你的名。」121:5「5 保護你的是耶和華；耶和華在你右邊蔭庇你。」

「拉他的右手」其實是要表示彼得和約翰是代表著上帝去施行這醫治，而這醫治帶來的不單是身體上的康復，更是讓那人生命得堅固、保護，讓他經歷釋放、身心靈都得平安。

而「扶他起來」是一個主動式的語句，即表示門徒是須主動地做。另外，「他的腳和踝子骨立刻健壯了」是作者路加醫生的判斷，醫生能判斷病人的情況，卻未必真能治癒人的病，這裡是指超越了當時醫生的能力，即是表示醫治不是人的工作，是上帝的工作。

既然醫治是上帝的工作，門徒所要做的又是甚麼呢？門徒是代表著上帝，主動去讓人生命釋放、得著保護、進入平安。門徒是要努力和持續地拉著對方、扶他起來，簡單地說就是要與對方同行。

但現實地想，不是每個人也願與人同行，就是願意同行，但人生的起伏也可能阻礙著同行的關係。不過，當看到天生瘸腿的人也能行走、跳躍，這就表明人在上帝裡總會改變，所以重要的，是我們願與人同行。何況同行也可以有不同選擇，例如可與對方常見面及常關心對方；也可持續地為對方默默代禱等。我想作為同行者，是需要按著對方生命的現況，選擇一個適合的方法，這才能去拉著對方、扶起對方。

牧養從來不是簡單的事，但這卻提醒我，無論對方是否願意，我總要代表著上帝去拉著對方、扶起對方，直至對方生命改變，能與我一同走著、跳著的進聖殿、讚美上帝。